

大使命的教會

◎黃 彬

經文/馬太福音 4:19 耶穌對他們說：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

28：19 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。

我們請蔡維軒弟兄分享見證，他在去年三月參加幸福小組後，八月受洗，今年四月成為幸福小組的福長，不過一年的時間，生命就有非常大的改變和成長，請他跟我們分享。

接觸的開端

初次來到輝哥的幸福小組，單純只是想陪伴我的姐妹莉芳，我們當時正因為女兒的事感到愁苦，是為了轉換心情才來的，心想：子女的事，做父母的就盡心盡力地處理，靠神就像靠運氣，若運氣好，可能會得到幫助吧。可是，好運氣並不常有，不用期望太深。然而我們卻不知道，這一參加，除了子女的問題得到解決外，也啟動我生命得拯救的開頭。

參加宗教活動最容易感受到人的友善和熱情，所以我不排斥，但參加幸福小組時，每當唱詩歌，都會唱到某句歌詞說：「上帝是又真又活的神」，這引起我的好奇，什麼是「又真又活」？講得好像大家看過祂本人一樣…。再聽完所謂的信息和見證，雖然有感動，但並不心動。奇怪的是，我卻喜歡上聚會時的氛圍，及會場不知如何形容的平安、舒適的感覺。就這樣，我和莉芳八週都到，而且還拿到了全勤獎禮物，很開心！很享受！覺得交到很多好友。

經歷神

幸福小組之後，我被邀請參加 E1 更新營，在不知道營會的內容有什麼的情況下，就莫名奇妙地報了名，什麼都不清楚就報名，真的覺得自己有點傻，直到營會前一天，內心還在抗拒、不想參加，心想：會不會像一般的推銷大會，還要被關在教室兩天，營會前每想到這裡，都覺得心情很悲壯。

當天，我和莉芳準時到達會場，我其實是帶著一顆陪她去的心，還帶了很多咖啡，深怕自己睡著，沒想到營會場地無論咖啡、點心什麼都有，完全不是自己所想像的那樣。

上午的內容有唱歌、了解教會、吃點心，都非常愉快，但是從下午的課程開始，

我竟然連哭了兩天，真的如參加前所想的，十分悲壯。營會前代禱同工為我領受的信，兩封的內容使我明白什麼叫「又真又活」的神。當組長葉大哥讀信時，我真的嚇到了！信中文字簡短，卻道出了我心中從來都不敢面對的、隱藏的生命缺口。糟了，我竟然哭得不能自己，這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的大哭。

我是家中長子，從小父母吵架到動刀從沒停過。我的父親被算命師說八字不好，因而被親生父母送給人作養子，從此自暴自棄；我的母親是一個住在南部，養尊處優的千金大小姐，被騙到台北來，婚後甚至還要孤身養家。我們的親戚都住在隔壁，他們並沒有幫助我們，反而是鄙視和八卦，所以我從小就希望自己能幫忙、改變家庭，能和別人的家一樣幸福；這個想法造就了我獨立的個性和能力。

小學三年級，我就開始和弟弟凌晨四點起床，幫家裡推早餐車，賣完早餐再上去上課，直到國中二年級開始送報紙，但是家庭不合，霉運連連。國三時父母當保人，結果房子被查封，還負債四、五百萬。高中後，我送報紙兼晚間工讀及學畫卡通漫畫、兒童插畫賺錢，想減輕父母的負擔，直到三十歲才終於把債還清。可笑的是：債還清了，更大的爭吵卻開始在我家大張旗鼓。因為賺錢還債時大家都很忙，沒時間吵架，還清後，大家的怒氣與埋怨像水庫洩洪般無法遏止。直到前妻受不了我的父母三天一小吵，五天一大吵，便和我離婚。此時，父母看見我家庭破碎，獨自撫養兩個小孩，這才因禍得福地不再吵了。我總自嘲：這叫禍福相依。

但這時候，我也四十歲了。我自覺被老天訓練得彷彿什麼事都可處理，就像營會中的信裡所說：「我像沒有天敵的美洲豹，卻可憐得只能待在樹上，不敢下來。」因為我對人生沒有什麼好盼望的，縱使我可以幫別人處理卡債，幫朋友想辦法還清向地下錢莊的借款，還讓原本失和的父女和好…，但我卻處理不好自己家裡的大小事。

上帝知道我的苦，並要我依靠祂，我淚流滿面，無法言語。營會中的聖靈之夜，說方言的恩賜也臨到了我。我深深地被神感動，內心因經歷神而受到奇妙震撼，我默默放下無用的自我，相信並希望成為主可用的器皿，期望祂的帶領。

落戶小組

自從參加 E1 營會被聖靈觸摸，連哭兩天後，我的生活開始有許多奇妙的經歷，正常的小組和主日生活成為我每週的開始。在小組聚會時，有一次聊到聖經的內容，回家後就有一股力量要我把約翰福音讀完。讀著、讀著，因兩段經文深深觸動我而落淚：一段是彼得走在海面上，聖靈要我記得不要小信；另一段是寡婦因為姦淫將被亂石打死時，耶穌說：如果誰沒犯過罪，就可拿石頭丟她。聖靈提醒我：不要亂定罪或論斷他人，更何況是我的親生弟弟。當晚，我就與原本彼此敵視的弟弟相遇，我們竟然有了對話，我還跟他分享我在 E1 的經歷，如今，我們已經能互相關心體

諒。

當週主日回家時，我在頂溪捷運站看見一個異象，立刻被上帝大大地安慰，從那天起，內心總是有莫大的平安湧流。

成為幸福小組正式同工

當我成為同工的期間，每晚為 BEST 同心禱告成了我最大的期待。我們每晚利用 LINE 的線上群組通話，專注地為 BEST 的到來禱告，這段期間我感受到什麼是在基督裡合一，同工的問候、代禱，都使我感到無限溫暖，我這才明白，當初同工如何為我們禱告的用心。將近十週的禱告，無形中也教我如何為別人代禱。

成為福長，經歷與神同工的喜悅

當輝哥指定我成為幸福小組的福長時，我的內心充滿緊張及不安，但正如福氣教會說的：「不是很厲害才做，而是越做越厲害！」起初宣布由我接福長，開打幸福小組時，就有同工因遇到爭戰而無法參加，同工中有兩位剛受洗，倍感壓力，而莉芳則遠在江蘇，一切都如坐針氈，好在有輝哥及資深同工的協助和分工，在一連串的受訓後還可以挺住。但 BEST 名單遲遲沒有完成，這個過程聖靈引導我明白領袖要有榜樣和謙卑的生命，後來，在同心禱告後，我們也完成了一連串的代禱名單。

當我們開始每天為 BEST 同心禱告後，從原本的疲累轉為熱絡，還彼此傾聽工作生活的問題，在禱告上經歷聖靈的帶領，無形中也擴張了我的信心，越來越剛強。漸漸地，我敢主動幫同工和組員代禱、也開口作祝福禱告，內心常常很火熱。

福音現場大能不斷

幸福小組開始後，前兩週我十分緊張，帶了兒子、女兒參加，邀他們成為我的 BEST，也開始傳講信息。我的信息是笨拙悔改的信息，竟讓我們一家三人哭在一起，在場的同工也落下淚來。現場充滿感動和聖靈的同在。

後來的六週，越同心禱告越有信心，且陸續有 BEST 到來。有的甚至還主動聯絡問好，自己前來；這使我們的信心被擴張。最後，有六位 BEST、一位基督徒落戶小組，四位決志，兩位願意受洗。

成為幸福小組的福長，這過程充滿了經歷神、與聖靈同工、生命被擴張的奇蹟，更了解屬天價值的珍貴。我盼望並渴慕成為有愛心、公義信實、能助人、能醫治人的門徒，就如主耶穌所行的一般，並願意一生獻上，活在基督裏、行出基督的樣式。

一、教會是什麼？

教會的希臘文為 $\epsilon\kappa\kappa\lambda\eta\sigma\iota\alpha$ (ekklesia)，由 ek 兩個字所組成，kaleo 翻譯

出來意即「呼召」。這個字第一次出現在聖經中，是在馬太福音 16:18，耶穌說：「我還告訴你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；陰間的權柄（權柄：原文是門），不能勝過他。」教會是基督的軍隊，正向撒但開戰，將一切被牠任意擄去陰間的人拯救出來，經文說陰間的門不能勝過教會。許多世紀以來，教會以不同面貌不斷地增長，將許多人從仇敵手中救出來，並在世界各地持續擴張。

二、上帝呼召人做什麼？

由「教會」的原文可以看出，基督把我們從世界呼召出來，既然呼召出來，一定有事情要我們做；若是沒事，主也不會呼召你，呼召你就是有事要找你。出埃及記第 3 章記載上帝在燒著的荊棘中呼叫摩西，因為祂有任務託付他；士師記第 6 章中，耶和華的使者向基甸顯現，對他說：「大能的勇士啊，耶和華與你同在！」「耶和華觀看基甸，說：『你靠著你這能力去從米甸人手裡拯救以色列人，不是我差遣你去的嗎？』」（士 6:14）主親自差遣基甸去解救以色列脫離米甸人。

回顧教會的前身——一開始就是耶穌呼召門徒，耶穌呼召他們說：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…」這些原本以打魚為業的漁夫，因為跟隨了耶穌，從原本捕魚的，成為「為主得人」的門徒，他們的任務改變了。教會就是信耶穌、跟隨耶穌的門徒聚集的地方。

三、什麼是教會的使命？

這兩千年以來，世界的變化超乎我們想像，但有一件事情延續了兩千年，至今仍沒有改變，那就是神要在地上建立祂的「教會」，教會從使徒行傳第 2 章開始被建立至今，教會仍持續在地上被建立，耶穌這工作延續了近兩千年，還在繼續進行中。

「使命」就是你一定要去做的事情，就是「使上你的命」都要去完成的事。耶穌的使命就是要拯救罪人，祂甚至將自己的命都捨了，耶穌死時，大聲喊「完成了」，表示祂已經完成降世為人的使命。祂復活後顯現給門徒看，為了讓門徒明白聖靈的工作，吩咐門徒藉著聖靈繼續完成祂的「使命」。耶穌道成肉身完成的使命，是為世人釘死在十字架上，而基督屬靈的身體——教會，則繼續完成祂的使命。當教會在地上，不知道自己的使命是什麼時，就是不知道自己為何而存在，為何而設立，「大使命」不過成為一個口號而已。我們都要知道大使命是神建立教會的唯一目的，所以「大使命教會」，就是以大使命為我們的目標，為我們的一切。

安德烈跟隨耶穌後第二天，就去找他的兄弟彼得，一個人剛剛信主時最熱心傳福音，可是我們卻認為他聖經不熟，要先上課、被造就，等他熱情冷卻後，他就不傳福音了！撒瑪利亞婦人遇見主之後，立刻回到城裡告訴大家說：我遇見彌賽亞了！

格拉森被污鬼附的人，經歷耶穌為他將鬼趕出去後，耶穌也給他使命，要他到親友中去作做見證！大使命不是一件困難又乏味的事，乃是自己的生命被神改變，能去跟別人分享的樂事！雖然初信者可能對福音的內容說不清楚，但是他可以告訴別人自己的生命如何被改變，從前自己是怎樣的人，現在又是如何。

四、大使命的教會

在台北地方教會的歷史中，當時的創始元老群，有幾位最主要的屬靈長輩：吳勇長老、王長淦長老、漆南智長老，他們都沒有讀過神學，都是熱心傳福音的工人，甚至許多原本都是帶職事奉的長輩，他們後來被呼召成為宣教士，如：王季雄宣教士，黃鎧岳宣教士、賈力均宣教士…。可見地方教會的根基是「大使命」的教會，當時他們不但在本地傳福音，也到外地去宣教。今天永和禮拜堂如何能延續先人的腳蹤，成為一間「大使命的教會」，需要我們一起承接福音的棒子。

耶穌的九十九隻羊比喻，我們常常不希望牧者放下九十九隻羊，去尋找那一隻迷失的羊，其實我們看到的角度並不完全，因為台灣有百分之九十五的同胞未信主。也就是說：我們牧者只顧那五隻得救的羊，卻不管外面九十五隻迷失的羊，這樣是不對的。我們要盡全力，不單只是由一個牧羊人去找那些迷失的羊，乃是我們要訓練每隻主的羊都成為牧人，一起去尋找迷失的羊。門徒們接受耶穌三年的「門徒訓練」，這「門徒訓練」並不是什麼「技巧性」的訓練（好像並沒有什麼三福、四律等訓練出現過），而是一個根本性的生命價值重整。他們接受訓練的結果，是能回答出一個最根本的問題：「耶穌到底是誰？」（他們跟從耶穌很久後，還是問出這個問題）；另一個結果，就是學習接受他們的領袖走上一條犧牲的道路，而門徒因為效法耶穌，也要走在這條道路上。這就是門徒訓練了！

今天，我們是否在作門徒？當我們初信主時，只是期待神賜我們榮華富貴、風調雨順、福樂永享嗎？今天的經文讓我們看見，你我是否正在被耶穌「訓練」，作一個真正的門徒，知道所信的是誰，也知道我們的使命是一個犧牲的使命，是一條十字架的道路，所承接的，是為主得人的使命。

（8月12日・講員手稿）

思想問題

- 1.請分享蔡維軒弟兄的見證，哪個部分最令你感動？
- 2.請分享一件「使上命」都要完成的事？（無論是自己或是別人）
- 3.你曾體會過幸福小組也可以建造出門徒嗎？請分享原因。